

## 附件

### 临县 2026 年零售(超市)、餐饮促消费活动经营主体征集表

经营主体名称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
法定代表人		联系电话	
活动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主要业务			
经营网点地址及电话			
承 诺	<p>本公司为临县注册的在库限额以上零售(超市)、餐饮经营主体，自愿参与临县2026年零售(超市)、餐饮促消费活动。</p> <p>1.活动期间，积极在各销售渠道、平台宣传本次零售(超市)、餐饮促消费活动，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张贴本次零售(超市)、餐饮促消费补贴标准，并主动向消费者介绍活动详情，落实活动补贴。</p> <p>2.自觉遵守价格、广告、合同、产品质量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。不欺诈消费者，不签订“阴阳合同”和霸王条款。不销售假冒伪劣商品、“三无”产品和不合格产品。</p> <p>3.在活动期间，不借机抬价，不开虚假发票、不先开票后作废票据、不进行违法违规行套取或协助套取活动资金。</p> <p>4.消费券不得用于储值办卡，一经发现取消参与资格并收回补贴。</p> <p>5.自愿接受县工科局委派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，配合提供佐证资料。</p> <p>6.同步出台配套促销优惠措施，力增销售额增速达20%以上。</p> <p>若违反以上承诺，或出现违法违规行为，本公司自愿放弃活动资金申请，自愿承担所有法律责任，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，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自负。</p> <p>经营主体负责人(签字、盖章)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